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7002665

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认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00C-008：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
产品名称：小型断路器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（见附页）
依据的标准：GB/T10963.1-2005
生产企业名称：浙江天正智能电器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中山西路2777号

联系人：李莉
电话：15906772673
电子邮箱：lili@tengen.com.cn
指定签字人：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0-09-04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
生产者签章：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7002665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TGB3S-63,TGB3F-63,TGB1S-63F(型号解释详见附件); Ue:AC230V(1P+N),AC400V(3P+N);In:32A,40A,63A;瞬时脱扣类型:C型;lcs=Icn:6kA;1P+N(带一个保护极,N极可开闭),3P+N(带三个保护极,N极可开闭)

联系人: 李莉
电话: 15906772673
电子邮箱: lili@tengen.com.cn
指定签字人: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李莉' (Lili).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0-09-04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
生产者签章: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7002665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(附件):

型号的解釋:

TG B 1 S - 63

① ② ③ ④ ⑤

①企业代号

②小型断路器

③设计序号

④特殊派生代号(带“S”: 智能电表专用型)

⑤壳架等级额定电流

TG B 1 F - 63

① ② ③ ④ ⑤

①企业代号

②小型断路器

③设计序号

④特殊派生代号(带“F”: 接通电源反馈信号)

⑤壳架等级额定电流

TG B 1 S - 63 F

① ② ③ ④ ⑤ ⑥

①企业代号

②小型断路器

③设计序号

④特殊派生代号(带“S”: 延时分励型)

⑤壳架等级额定电流

⑥接通电源反馈信号

联系人: 李莉
电话: 15906772673
电子邮箱: lili@tengen.com.cn
指定签字人: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0-09-04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
生产者签章: